

附件 3:

【以案说纪】这些吃喝宴请不能有

一、典型案例

1.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原局长周剑平因长期在内部场所违规吃喝等问题被问责。2013 年至 2023 年，周剑平每年春节、中秋节前后接受多家园林企业在内部食堂安排的宴请，收受节日礼品。2014 年至 2020 年间，周剑平多次组织相关人员到某园林企业租用的楼宇内聚餐。此外，周剑平违规占用公共绿地配套用房，安排企业装修改造，供其聚餐使用。在任北京农学院院长期间，要求某酒店为其开设专属套间，多次组织聚餐。周剑平还存在其他严重违法问题，被开除公职，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2. 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原党支部书记、董事长邹涛因组织公款吃喝等问题被问责。2017 年至 2020 年，邹涛担任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期间，该公司以元旦春节年会、中秋欢聚会、团建月等名义违规公款吃喝，花费共计 55 万余元；以“年会抽奖”名义用公款购买、发放礼品及购物卡，花费共计 21 万余元；先后四次组织职工前往贵州、广东等地变相公款旅游。此外，邹涛还存在违规领取“中秋节”等过节费、内部培训费

等问题。邹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3. 江西萍乡市文联主席江善春等人因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问题被问责。2023年1月14日晚，江善春与湘东区文联主席张可等8人，应湘东区腊市镇党委副书记、镇长林华杰邀约，在萍乡某公司私人接待场所接受宴请。2023年1月，江善春、张可还分别收受林华杰用公款购买的高档香烟。江善春受到党内警告处分。林华杰、张可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均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他人员分别受到相应处理。

4. 甘肃天水市清水县公安局原党委委员、副局长范宾宾因违规操办丧葬喜庆事宜、违规收取礼金等问题被问责。范宾宾在任清水县公安局巡警大队大队长、县公安局副局长期间，违规操办丧葬喜庆等事宜，借机敛财共计14.67万元。2018年5月，范宾宾违规操办“贺车宴”，借机收受管理服务对象所送礼金8000元；2019年11月，范宾宾违规举办“升迁宴”，借机收受管理服务对象所送礼金5000元；2021年6月，范宾宾违规大操大办其母丧事，并借机收受管理服务对象所送礼金13.37万元。范宾宾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并涉嫌职务犯罪。2023年3月，范宾宾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二、纪法条款

（一）《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第五十四条 在党内搞团团伙伙、结党营私、拉帮结派、政治攀附、培植个人势力等非组织活动，或者通过搞利益交换、为自己营造声势等活动捞取政治资本的，给予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导致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政治生态恶化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条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操办婚丧喜庆事宜，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借机敛财或者有其他侵犯国家、集体和人民利益行为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直至开除党籍。

第一百零一条 接受、提供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或者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一百零二条 违反有关规定取得、持有、实际使用运动健身卡、会所和俱乐部会员卡、高尔夫球卡等各种消费卡（券），或者违反有关规定出入私人会所，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一百一十三条 违反有关规定组织、参加用公款支付的宴请、娱乐、健身活动，或者用公款购买赠送或者发

放礼品、消费卡（券）等，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一十六条 违反接待管理规定，超标准、超范围接待或者借机大吃大喝，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第三十四条 收受可能影响公正行使公权力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等财物的，予以警告、记过或者记大过；情节较重的，予以降级或者撤职；情节严重的，予以开除。

向公职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赠送可能影响公正行使公权力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等财物，或者接受、提供可能影响公正行使公权力的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情节较重的，予以警告、记过或者记大过；情节严重的，予以降级或者撤职。

第三十五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情节较重的，予以警告、记过或者记大过；情节严重的，予以降级或者撤职：

（一）违反规定设定、发放薪酬或者津贴、补贴、奖金的；

（二）违反规定，在公务接待、公务交通、会议活动、

办公用房以及其他工作生活保障等方面超标准、超范围的；

(三) 违反规定公款消费的。

(三)《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

一、改进调查研究。到基层调研要深入了解真实情况，总结经验、研究问题、解决困难、指导工作，向群众学习、向实践学习，多同群众座谈，多同干部谈心，多商量讨论，多解剖典型，多到困难和矛盾集中、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去，切忌走过场、搞形式主义；要轻车简从、减少陪同、简化接待，不张贴悬挂标语横幅，不安排群众迎送，不铺设迎宾地毯，不摆放花草，不安排宴请。

八、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住房、车辆配备等有关工作和生活待遇的规定。

(四)《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第二十条 党政机关应当建立公务接待审批控制制度，对无公函的公务活动不予接待，严禁将非公务活动纳入接待范围。

第二十一条 党政机关应当严格执行国内公务接待标准，实行接待费支出总额控制制度。

接待单位应当严格按照标准安排接待对象的住宿用房，协助安排用餐的按标准收取餐费，不得在接待费中列支应

当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不得以举办会议、培训等名义列支、转移、隐匿接待费开支。

建立国内公务接待清单制度，如实反映接待对象、公务活动、接待费用等情况。接待清单作为财务报销的凭证之一并接受审计。

（五）《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

第十条 接待对象应当按照规定标准自行用餐。确因工作需要，接待单位可以安排工作餐一次，并严格控制陪餐人数。接待对象在 10 人以内的，陪餐人数不得超过 3 人；超过 10 人的，不得超过接待对象人数的三分之一。

工作餐应当供应家常菜，不得提供鱼翅、燕窝等高档菜肴和用野生保护动物制作的菜肴，不得提供香烟和高档酒水，不得使用私人会所、高消费餐饮场所。